

大连海洋大学教务处文件

大海大教发 [2020] 6 号

大连海洋大学 2020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答辩工作方案

各相关学院：

按照《辽宁省高校返校复学工作方案》《辽宁省高校返校复学疫情防控措施 40 条》《大连海洋大学返校复学工作方案》等有关要求，为有序开展 2020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现对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组织管理

1. 由各学院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教务处负责总体协调。

2. 各学院利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制定学院的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总体工作安排，应包括答辩时间、答辩形式、答辩委员会构成、使用平台、准备情况等内容。

二、答辩形式

各学院可根据专业、学生个人实际情况采用线上或线下形式开展。

三、答辩准备

1. 各学院要严格掌控管理系统中本届毕业论文选题、开题、提交论文、检测、评阅等环节的时间节点及完成情况。

2. 指导教师应尽早安排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和把握工作进度，确保学生在答辩前提交所有规定所需的材料。

3. 2020 届本科毕业生答辩工作在完成中期检查后就可陆续开始，全部工作应于 **6 月 30 日** 完成，各学院于**答辩开始前一周**将答辩安排录入管理系统，并告知学生与相关人员。答辩安排包括答辩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答辩学生分组名单、毕业论文（设计）题目、答辩时间等。

4. 各学院要严格按照《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审核学生答辩资格，对于不满足条件的学生取消其答辩资格。

四、答辩要求

（一）线下答辩

线下答辩环节按照《大连海洋大学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细则》要求执行。

（二）线上答辩

1. 答辩组织

（1）线上答辩要求采用网络视频答辩方式进行。网络视频答辩软件要求：软件功能稳定、操作简单易用（至少允许 10 人同时在线）、支持共享屏幕在线播放 PPT、可在线共享文件等；可采用钉钉、腾讯会议、QQ 等平台进行。

（2）每位答辩委员和学生须提前熟悉线上平台的使用方法。各学院应指定专人对线上平台的录音、录像、评阅方式等进行测试，确认答辩委员熟悉线上平台的使用方法，确保答辩顺利进行。答辩期间应加强对平台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答辩秩序正常。

2. 答辩委员会组成

线上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成员严格按照学校相关规定进行资格遴选，各答辩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设答辩组长和秘书各1人，具体工作按照《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3. 答辩流程

（1）按照答辩时间安排，答辩秘书召集答辩委员、答辩人进入线上视频平台的答辩室，有限允许旁听学生参会（控制人数、核对身份、禁言），并做好答辩记录；

（2）答辩委员会组长宣布答辩开始，介绍答辩委员会委员并主持会议；

（3）学生就毕业论文（设计）情况进行报告，每个学生报告和答辩的总时间不得少于20分钟，答辩委员会提问不少于3个；

（4）答辩结束后，答辩委员会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学术水平和答辩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给出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成绩；

（5）答辩情况应有详细纪录。在答辩过程中要确保视频答辩的效果，做好答辩记录以及答辩图片采集，有条件的可以进行全程录音或录像，并将答辩图片、音（视）频资料、答辩记录表等答辩材料做好归档；

（6）毕业论文（设计）成绩评定要求与《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实施细则》保持一致；

五、答辩成绩评定

1. 答辩完成后2天内，答辩秘书将答辩记录及答辩成绩分别录入管理系统中。答辩期间，学校将对各学院的答辩工作进行抽查。

2. 答辩结束后，学生根据答辩委员会意见再次认真修改毕业论文（设计），修改后的毕业论文（设计）经指导教师认可后，方可

作为最终论文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中提交；

3. 未通过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学生，在对原毕业论文（设计）修改补充后，可以申请二次答辩；

4.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须于 7月2日前录入本科教务管理系统。

教务处

2020年5月6日